111學年度學校及各學院學雜費收費標準占平均教學成本比率(每生)

項目	學雜費(a)	平均每生教學成本(b)	學雜費收費標準占每生平均教學成本比率%(a/b)
全校	101,769	137,049	74.26%
醫護學院	105,649	132,210	79.91%
健康學院	104,464	150,103	69.59%
福祉產業學院	95,194	136,106	69.94%

說明:

1.學雜費(a):依111學年度各學院每生/每年收費標準。

2.平均每生教學成本(b):依111學年度決算書行政管理支出、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、獎助學金支出總和除以111學年度全校學生人數。